

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

现场检查记录

(京东)应急现记〔2022〕执 03341 号

被检查单位 北京市天利油品有限责任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1015208578

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街道东滨河路 11 号

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 _____ 职务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

现场负责人 _____ 证件类型 _____ 证件号码 _____

住址 _____

联系电话 _____

检查场所 作业现场

检查时间 2022 年 7 月 15 日 15 时 17 分至 7 月 15 日 15 时 37 分

我们是 东城区 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人员 薛继斌、姚广发，证件号码为 01000124035、01000124057，这是我们的证件(出示证件)。

现依法对你单位进行现场检查，你单位有申请回避、陈述和申辩的权利，同时又协助开展调查或者检查的义务，请予以配合。

检查情况：当日检查情况如下：

1.危险物品的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，是否按照规定经考核合格(未发现明显问题)；

2.生产经营单位是否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生产经营场所和有关设施、设备上，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(未发现明显问题)；

3.安全设备的设计、制造、安装、使用、检测、维修、改造和报废，是否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(未发现明显问题)。

(以下空白)

检查人员(签名): _____

被检查单位现场负责人(签名): _____

2022 年 7 月 15 日